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ZFCG-YGX-2026-048号

项目名称：榆林高新中学外墙墙面及教室维修改造、篮排球场地维修、校园零星维修工程N 3 标段

采购人（甲方）：榆林高新中学

供应商（乙方）：陕西鸿宇联晟建设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年9月24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采购人（甲方）：榆林高新中学

供应商（乙方）：陕西鸿宇联晟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榆林高新中学外墙墙面及教室维修改造、篮排球场地维修N3标段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N3标段：校园零星维修工程

2.工程地点：榆林高新中学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工程内容：校园零星维修工程

二、合同工期

1.工期总日历天数：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对于以下原因造成完工日期推迟的，经甲方授权人员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3.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影响（不可抗力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发包人、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雨、雪、洪、震等自然灾害）。

4.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仅指建筑面积增加超过 5%以上）。

5.乙方应在上述情况发生后 7 日内，就延误内容向甲方项目经理提出书面报告，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在 7 日内对乙方延长完工日期书面答复，乙方不得有异议。乙方逾期未提出书面报告的，视为放弃此项权利

6.不论出现何种情况，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均不得贻误工期或怠工、停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由此贻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零壹佰叁拾玖元柒角贰分） (¥460139.72元)；

2. 工程款的结算：合同签订后付合同价款的40%，剩余60%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3.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变动，双方应签补充合同。增减项目的款项当场结清。

五、项目经理

供应商项目经理： 乔丽娟 （注册证书编号：陕261212252786 ）。

六、合同文件构成

1.成交通知书；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七、甲方权利义务

1.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计量分析、试验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2.甲方应建立现场各种管理制度，并定期检查落实情况。对违反制度的乙方人员，甲方有权进行批评教育、停工、罚款，直至清退出场。

八、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对本合同分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向甲方负责，必须严格按施工方案、施工规范操作规程和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等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

2.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服从甲方统一指挥调度；须服从甲方有关的指令。

3. 乙方自觉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管理、监督、检查；接受甲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方随时检查其设备、材料保管、使用情况、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及持证上岗情况，义务配合现场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

4.乙方必须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

5.认真及时做到工完场清，将楼层内清理干净，其他分项工程每班次必须清理干净。

6.本合同分包工程范围内，乙方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到第三人知识产权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7.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及时提供相应资料，如：施工资料及所涉及的各类材料的厂家和复检报告等。乙方无条件配合甲方进行优质结构工程、绿色施工及创优夺杯工作的准备及验收。

九、质量管理

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的质量检查检验。工程质量按施工验收规范验收不合格的，合同价款不予支付，并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工程质量按施工验收规范验收合格，但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和标准的，结算单价下浮 5%；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乙方无条件返工，并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

十、安全管理

1.本工程安全目标：零安全事故。

2.乙方应加强对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并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自觉遵守甲方现场管理规定，服从甲方有关人员的指导、教育、监督和检查，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消除事故隐患，并对施工人员的安全负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应当自备安全帽、安全带、手套等劳动保护用品，搭拆分包工程施工过程中所需的有关安全防护设施，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因乙方自备的劳动保护、安全防护设施及用品的质量问题或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一、承诺

1. 采购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供应商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采购人和供应商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签订。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人执贰份，供应商执贰份。

采购人：榆林高新中学

地址：建业大道 9 号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账号：

供应商：陕西鸿宇联晟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麟州府 11 栋单元 2201 室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账号：912901017410000